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34,271.94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报表中的净利润为-12,267.98 万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108,870.65 万元，2023 年度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0 元。

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 号）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，且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因此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，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亏损，为了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。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 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